

美国北加州河南同乡联谊会章程

1 名称

本会定名为“美国北加州河南同乡联谊会”，简称“北加州河南同乡会”。

2 宗旨

本会为一非营利性之社区组织，其任务包括：

- 举办有关增进会员身心康乐之联谊活动；
- 辅导会员及其家庭适应新的生活环境，互助互惠；
- 提高河南及河南人在各方面影响；
- 促进河南文化经济发展；
- 促进加州与河南的经济文化交流；
- 促进本地同乡团结；
- 参与本地社区的政治文化等交流活动；
- 协助熟悉美国法律民主自由运用。

3 会员

凡祖籍河南省及认同河南之友者，无论年纪性别皆可申请成为本会成员。

4 组织

本会机构包括会员大会、理事会、监事会、名誉会长及顾问，理事会与监事会为本会之常设机构。

4.1 会员大会

本会每年至少召开会员大会一次，必要时监事会可召集特别会员大会。会长应就本会有关会务，财务之执行情形及未来计划向大会提出报告，并进行公开质询与检讨，于改选时负责办理改选移交事宜，理事会、监事会应尽量合并举行，以便谘商互相沟通，各项会务处理有不当者，监事会应予以纠举并督导改正。

4.2 理事会

理事会设置理事若干人，所有积极参与与支持本会活动之会员即可成为本会当然理事。常务理事由理事选举产生；本会设会长一人、常务副会长一人及副会长数人，由常务理事选举产生。

理事任期无限，须积极参与会务。

常务理事可连选连任，须积极参与筹备日常活动，出席超过半数的每两月一次的常务理事会，并缴纳理监事会费。常务理事会须每年至少筹办一次本地河南乡亲会员大会，并酌情举办其他各种形式的乡亲乡情联谊活动。

常务副会长及副会长可连选连任，须协助会长推动会务，出席超过三分之二的每月一次的午餐会，并缴纳理监事会费。

会长任期一年，连选续任最多一次。会长综理推动会务，会长缺席时，由常务副会长代理会长行使职务，须缴纳理监事会费。常务副会长由会长指定。

理事会下设秘书组、会计组、公关组，组长由会长提名，常务会理事会确认。

组长负责各组具体工作。

秘书组负责会员登记联络。按家乡籍贯地区与现住城市专人负责联络，联络人须主动发现与联系同乡，并通知本会活动。

会计组负责财务出纳，定期及时向会员报告本会财务收支和运用情况，做到财务透明。

公关组负责本会和其他华人华侨社团的协调互动和联络，以及本地官方机构和家乡相关部门的联系工作。负责扩大河南人在各个方面的影响，推动居住地和家乡河南的文化经济交流。

4.3 监事会

本会设监事会，由监事若干人组成。监事会负责本会各项业务之监察与督导，监事须缴纳理监事会费。监事由常务会理事会选举产生，任期不限。

监事会设监事长及副监事长各一人。

监事会可要求召开会员大会，就本会重大事项和人事安排作出核议。

4.4 名誉会长及顾问

本会对有事业成就，学术成就，德高望重者及对本会有杰出贡献与赞助同乡，得由本会聘为荣誉会长或特别顾问。

5 选举

本会选举应为不记名投票，取简单多数。

6 经费

6.1 会费

本会免收会员费。

本会由同乡自筹经费，本着大家有钱出钱，有力出力，共同为同乡会的发展尽力的原则。

本会欢迎会员和其他个人，机构不带附加条件之捐助。本会经政府注册享有免税资格，所有捐助可按规定获得抵税证明。

6.2 理监事会费

常务理事与监事须缴纳理监事会费。理监事会费由常务理事与监事商议决定，供理监事个人酌情参考，有钱出钱，有力出力，不做为强制规定。理监事个人不得在所缴纳会费中获得任何个人相关利益。会费公用，由财务组按相关规定办理执行并公开帐目。

7 本会财产

本会网站（<http://www.henanus.org/>）、电子邮件组、通讯录，照片，来往公文，注册文件、印章、银行帐目等财产属于全体会员所有，由常务理事会指定人保管，常务理事与监事有权查看。

8 修正历史

本会章已经于1998年3月14日本会第一次全体会员大会修正通过定案，并向政府备案后生效。

本会章于2009年9月11日由第四届理监事会修正通过。